

依法履职强担当 提质增效促发展

——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代表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王 晶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是人大工作的力量之基。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紧扣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新定位新使命,全力支持保障人大代表依法、有序、规范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为全过程人民民主注入强劲动能。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锚定服务全市发展大局的核心目标,不断提升代表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水平,让代表履职更有方向、更有底气、更有温度,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凝聚起人大力量。

搭建履职平台 激发表活活力

市人大常委会以《晋中市人大常委会2025年代表工作计划》为指引,不断完善服务保障体系,搭建多元化履职平台,推动代表工作更具计划性、统筹性和组织性,全面激发表活活力。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直接关系到人大职能的有效发挥。市人大常委会注重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持续深化“代表履职培训+跨区域视察”模式,分四期在榆次、祁县、平遥、寿阳组织开展基层代表培训,覆盖203名基层代表。培训聚焦新修订的代表法,邀请四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交流工作经验,20位基层人大代表分享履职故事,同时,围绕市县人大常委会上下联动监督议题,理论学习与实践调研的深度融合,有效增进了代表对市情、县情的了解,显著提升了代表依法履职能力,也增强了人大监督实效。

拓展代表履职渠道,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严格落实常委会联系代表工作制度,主任会议成员分工联系县(区、市)和基层省市人大代表,带队开

展集中走访活动。落实常委会会议议题征集代表意见工作机制,围绕乡村振兴、社区矫正、疾控预防、医保体系建设、新能源发展等重点议题,通过代表履职信息化平台广泛征集代表意见。出台《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邀请代表参与活动及向代表征集专项工作意见的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人大代表参与活动的工作,切实增强了代表活动实效。

推动“中心一站一点”融合建设,完善巩固提升联络站建设。每个县(区、市)择优选定1个代表联络站,实现与区域市人大代表联络中心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场地、人员、工作“三融合”。通过“站点融合”建设,有效拓宽基层市人大代表、县乡人大代表参与地方立法的渠道,拓宽了“开门立法”的广度和深度。在全市代表联络站开展“人大代表进站点听民情解民忧”主题活动,850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参与,通过多种形式密切联系群众,收集意见建议、推动解决民生难题,让代表联络站真正成为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连心桥”。

强化建议办理 提升办理质效

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的双重要求,以全流程闭环管理推动建议办理落地见效,用务实举措回应代表和群众期盼。

在建议提出环节,提前部署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准备工作,汇编议案建议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并发放给代表,引导代表精准选题、认真准备。完善“三级审核制”,通过会前代表团初步审核,会中议案建议组全面审查,会后各专委会、工作机构对

口审核,同时协助代表完善完善建议,严把政策关和法律关,大幅提升了建议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在建议办理环节,对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收到的327件代表建议进行集中交办、明确办理要求,同时确定11件重点督办建议。完善建议督办机制,构建分管领导重点督办、有关机构对口督办、代表机构协调督办、人大代表参与督办的多元化督办机制,依托履职平台开通建议“线上提交、审查、交办、沟通、答复、评价”六项功能,形成全流程闭环管理。强化提出代表、人大督办机构与承办单位的三方联动,通过常态化沟通促进问题高效解决。

在建议落实环节,明确建议质量评价、办理评价、结果认定三项要求,推动建议办理落到实处。对重点督办建议办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并通报,压实承办单位责任;加强建议跟踪督办,对上年承办单位承诺解决的持续督查,确保承诺兑现。目前,会议期间和闭会期间提交的336件代表建议已全部答复完毕,相关专委会和工作机构将向主任会议作出专项报告,切实让代表建议转化为推动民生改善、促进发展的实际成效。

深化服务保障 强化履职赋能

为了更好地履行职责,适应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需要,市人大常委会以代表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服务保障体系,锤炼过硬工作队伍,引导广大代表更好发挥主体作用,把履职热情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行动,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人大智慧和力量。

人大代表的首要属性是政治属性。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锚定政治引领核心要求,以系统化学习淬炼政治底色,着力提升理论素养,增强新时期做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筑牢履职根基锤炼过硬本领,赋能工作提质增效效能升级。市人大常委会结合工作实际,加强理论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特别是针对新修订的代表法的新要求,充实完善代表工作机制,强化代表服务保障工作,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新时代代表工作的思路举措。

在扎实推进自身建设的基础上,聚焦代表履职关键环节,市人大常委会推出一系列精准化服务保障举措。完善信息化平台建设,强化数字支撑,代表联系群众、提交建议、参与活动、履职上传等更加便捷。建立代表履职档案,利用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对代表履职情况进行量化登记和赋分,激励代表积极履职。发挥代表作用助力中心工作,聚焦能源转型发展和吸引集聚人才专题调研,组织相关领域代表提出意见建议,并收集近5年相关建议整理汇总,为充实调研报告提供重要参考。加强代表履职宣传,在《晋中日报》、晋中广播电视台开办专题栏目,编印代表履职典型案例,讲好代表履职故事。

展望2026年,市人大常委会将立足新的发展起点,锚定新时代使命任务,不断厚植代表工作根基,拓宽履职路径,强化服务赋能,引导广大代表更好地扎根人民、服务人民,以更高站位、更实举措凝聚代表智慧与力量,赋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走深走实,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谱写晋中现代化新篇章贡献坚实的人大力量。



政务动态

李军新润喜参加2026年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依法治市立法协调小组工作会

本报讯(记者刘佳焯)1月7日,2026年立法工作推进会暨依法治市立法协调小组工作会召开,会议通报2026年立法工作的具体安排。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依法治市立法协调小组组长李军,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新润喜及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李军指出,要从讲政治的高度重视立法工作,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立法全过程,各环节,将2026年立法计划作为经市委审定的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细,为立法工作高质量推进提供坚实保障;要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晋中特色,始终把高质量作为立法工作的核心追求,恪守立法为民初心,聚焦实际需求优化制度设计,着力提

升立法质量,真正让法规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要健全部门间沟通协调联动机制,各相关单位要强化大局意识,按照既定时间节点紧盯进度,围绕任务分工狠抓落实,同心协力共同推动我市立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新润喜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新时代立法工作的重大意义,全面加强立法工作,围绕市委中心工作,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要聚焦中心大局,以高质量立法保障晋中高质量发展。重点要发挥好政府的依托作用,努力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强化组织实施,加强组织领导,深入调查研究,严格程序规范,注重宣传引导,确保2026年立法任务圆满完成。

梁艳萍在祁县乡村振兴联系点开展调研

本报讯 1月6日,副市长梁艳萍深入乡村振兴联系点祁县昭馥镇刘家堡村,就农文旅融合等工作开展调研指导。

在刘家堡村,梁艳萍一行详细了解产业发展、人才支撑、文化繁荣、生态保护、组织建设、城乡融合等方面的工作,实地考察了农文旅科技融合项目王维水墨小镇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研学游情况。她指出,要依托“王维”这一特色文化符号,进一步整合资源、创新模式,用好科技AI手段赋

能“怡然见晋中”城市文旅IP,将自然生态与人文底蕴深度融合,实现生态、文化、旅游协同发展。要继续完善小镇基础设施,丰富文旅业态项目,提升游客体验,将王维水墨小镇打造成乡村振兴促村民增收的亮丽名片。同时,祁县要充分用好区位优势,在古城大院等传统资源的基础上,持续开发文旅新业态,拓展消费新场景,为全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作贡献。

(武学宏)

中共晋中市委组织部公示

根据任前公示有关规定,现对市委研究拟任职干部予以公示(按姓氏笔画排序)。

孙雨,男,汉族,1980年3月生,大学,中共党员,现任祁县城赵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拟提名为副县(区、市)长人选。

李新文,男,汉族,1977年8月生,大学,中共党员,现任寿阳县朝阳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拟提名为副县(区、市)长人选。

康晓渊,男,汉族,1970年7月生,中央党校大学,中共党员,现任榆次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拟提名为县(区、市)政协副主席人选。

公示时间从2026年1月8日至1月14日。公示期间,可通过来信、来电等方式向市委组织部反映公示对象在德、能、勤、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反映情况和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为便于核实、反馈有关情况,提倡反映人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我们将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来信地址:晋中市榆次区新华街199号晋中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邮政编码:030600
联系电话:0354-12380,0354-2021528(传真)
举报网站:www.jz12380.gov.cn
中共晋中市委组织部
2026年1月7日

我市全面推进《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落地见效 织密食安防护网 引领文明餐饮风

本报讯(记者郭娟)2026年1月1日,《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正式施行。为切实推动这一地方性法规落地见效,1月5日,我市全面启动《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宣贯工作,着力构建全链条宣传普及格局,推动规定要求深入人心、落实到位。

作为我市基层治理领域的一项重要立法成果,《晋中市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把保障食品安全、守护公众健康作为核心任务,其出台为防控餐饮环节食源性疾病传播、守护好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提升我市餐饮行业形象提供了法治保障。

宣贯工作启动仪式上,市场监督管理局详细解读了规定的具体内容,重点厘清餐饮服务提供者的管理责任,明确从业人员的佩戴要求及违规处罚标准。

现场向参会餐饮经营主体代表发放宣传册、口罩等物资,强化宣传实效。同时,组织餐饮经营主体签订承诺书,引导其主动履行主体责任,自觉规范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行为。

为确保宣传工作有序推进,我市聚焦餐饮服务从业人员、经营主体及广大消费者,积极构建多维度宣传矩阵,多措并举提升规定知晓度,引导餐饮服务从业人员自觉规范佩戴口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以此次宣贯工作为契机,不断提升餐饮经营主体及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同时,强化日常监管与执法检查,对未按规定落实佩戴口罩要求的行为依法依规处理,以刚性约束推动规定全面落地,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近日,市公安局民警深入辖区开展“全民反恐 共创平安”主题宣传活动。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向市民普及反恐相关知识。

本报记者 谢晋 摄



1月5日,左权县桐峪镇下武村村民在鲟鱼养殖场内喂饲鲟鱼。近年来,该村在市政府驻村干部工作组帮扶下,紧紧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提质人居环境,壮大支柱产业,目前,已巩固传统核桃种植产业2000余亩,实现年产值160余万元;持续发展屋顶光伏项目,为165户村民安装了5kW户用屋顶光伏;建设蔬菜大棚30栋,采取“合作社+农户”管理模式,带动集体增收4000余元;投资120余万元,为鲟鱼养殖基地新建鱼塘18个,年产出成鱼4万多万公斤,销往甘肃、河北等地,为当地特色水产养殖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

本报记者 裴晓军 摄

90万元背后的服务温度

——市营商环境局“特事特办”解企业燃眉之急

本报记者 郭娟

“拿到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那一刻,悬着的心终于落地了!90万元的损失保住了,对我们企业来说,是实实在在的经营成本,更是关乎后续发展的关键资金。市营商环境局‘特事特办’解决企业道路运输许可证办理难题,让我们真切感受到了晋中营商环境的温度和政务服务的速度!”

2025年12月23日,山西兴盛运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负责人闫总紧紧攥着9台旧车的营运手续批复文件,言语间满是激动与感激。

3月10日才能交付,无法一次性完成所有车辆的审批手续。

一边是刻不容缓的时限“红线”,一边是难以逾越的现实阻碍,企业瞬间陷入两难。“能不能先办旧车手续,避开逾期损失?”抱着最后一丝希望,企业负责人向市营商环境局递交了分批办理的诉求申请。

“企业的急难愁盼,就是我们的服务靶向。”接到申请后,市营商环境局高度重视,没有拘泥于“一次性办结”的常规流程,分管领导第一时间牵头,组织交通运输审批科工作人员召开专题会议,核心议题只有一个:如何在严守法律法规底线的前提下,为企业找到最优解、最快解。

工作人员逐字研读政策条文,反复核实企业提交的材料后,明确企业反映的新旧车辆交付时间差问题真实存在,为最大限度降低企业损失,决定对即将逾期的旧车采取“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准予山西兴盛运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先行办理9台旧车的营

运手续。这一暖心举措,既契合相关法律法规服务市场主体、保障企业合法权益的核心原则,更是晋中优化营商环境的生动实践。

从2025年12月18日接到求助,到专题研究、敲定方案,再到2025年12月23日完成审批并把热乎乎的许可证送到企业手中,全程仅用3个工作日。这样的“晋中速度”,让企业负责人又惊又喜,连连感叹:“原本以为要跑很多趟、等很久,没想到效率这么高,我们真切感受到了晋中营商环境这块金字招牌的含金量,愈发坚定了扎根发展的信心!”

一次与时间竞速的“急事急办”,一场为企业纾困的暖心服务,正是我市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生动缩影。这背后,是“企业视角”的深度践行——真正站在企业立场,精准破解发展中的“难点”“堵点”;是“依法审批+灵活施策”的有机融合——不触碰法律红线,更不局限流程桎梏,在政策框架内主动拓展服务维度,寻求最优解;是“高效办成一件事”的硬核落

